

# 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华中科技大学报考点（4202）网上确认公告

根据工作安排，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华中科技大学报考点（代码为 4202）实行网上确认。

电脑端网址 <https://yz.chsi.com.cn/wsqr/stu>

手机端二维码（微信扫一扫打开）



## 一、网上确认对象及范围

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报名参加 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已完成网上缴费且选择华中科技大学报考点（4202）的考生，报名号以 4202 开头。本报考点接收考生范围：

1. 武汉地区报考华中科技大学的考生，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武汉地区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2）武汉地区的往届考生，户籍所在地限武汉市，须提供本人户口本原件图片；

（3）长期在武汉工作但户口未随迁的往届考生，须提供武汉公安部门办理的有效居住证原件（包括已办理的有效居住证电子证件和卡片证件，不包括申领居住证的凭证或者电子记录）或本人近 3 个月在武汉的社保缴费凭证。近 3 个月社保缴费证

明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报考点当地工作单位缴纳；②网上确认资格审核时未离职且社保未停缴；③社保缴费证明上至少显示缴纳了3个月，一般应为8、9、10月，如缺少10月份社保缴费证明，可补充上传单位人事部门开具的在职工作证明。

**请此类往届考生在網上确认时通过系统上传相关证明材料的图片。**

2. 华中科技大学本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省外招生单位以及报考武汉地区未设报考点的招生单位的考生。

3. 报考我校单独考试或强军计划的各地考生。

**注：已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过“待录取确认”手续的推免生，无需再参加网上确认。**

## **二、网上确认时间及考点审核时间**

网上确认时间安排：

网上确认开始时间：2023年10月31日 09:00

首次上传材料截止时间：2023年11月04日 17:00

补充上传材料截止时间：2023年11月05日 17:00

**考生务必按照以上时间安排进行网上确认，逾期不能再进行网上确认！**

报考点工作人员审核时间：2023年10月31日—11月5日，每天 08:30—12:00，14:00—1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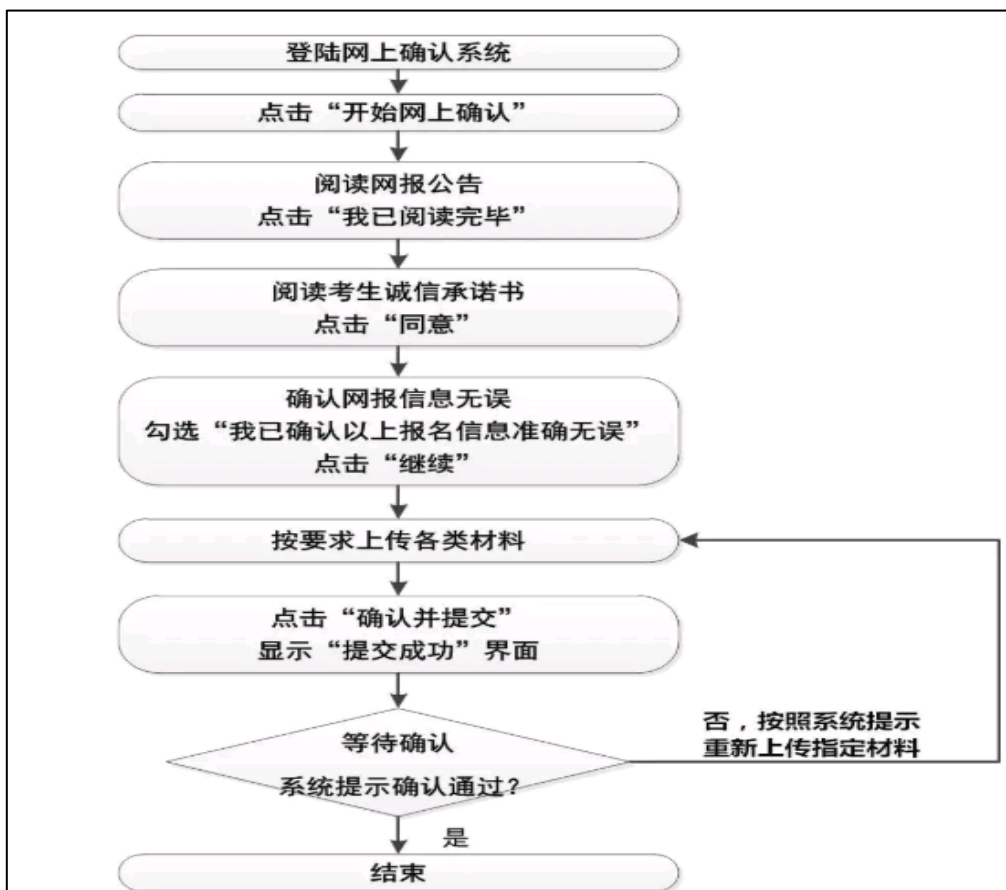
考生在规定时间内，进入登陆页面后，输入学信网账号、密码，核对本人的网报信息、按要求上传相关材料照片后等待报考点审核结果，审核通过的考生视为网上确认成功。在网上

确认规定时间内，网上审核未通过的考生可补充相关材料，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视为网上确认成功。

建议考生在系统开放后尽快提交材料等待审核，提交材料后密切关注网上审核进展，如有要求应及时补充材料。尽量不要在截止前最后时刻提交材料，以免因审核不通过没有足够的时间准备补充材料而错过网上确认。

### 三、网上确认流程、所需提交材料及标准

#### (一) 网上确认流程



#### (二) 网上确认需提交材料及标准

为便于考生提前准备确认材料，现将网上确认时考生应提交材料公布如下：

**1. 所有考生网上确认必须上传的材料及标准（以下 2 项为所有考生必须上传项，请按要求上传，否则影响审核结果）**

(1) 本人近三月内正面、免冠、无妆、彩色电子证件照（白色背景，宽高比 3:4），要求详见下图：



(2) 本人手持身份证照片，照片要求如下图：



**拍照要求：**请不要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或美瞳拍照；照明光线均匀，脸部、鼻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头发不得遮挡脸部、眼睛、眉毛、耳朵或造



成阴影，要露出五官；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如不得使用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得对人像特征（如伤疤、痣、发型等）进行技术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

**2. 因身份证核验未通过等情况，系统显示“有效证件照片必传”，网上确认信息必须按以下要求上传身份证证件照片：**本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照片（分正、反面两张上传，请确保身份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可见，亮度均匀），JPG 格式。



**3.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须上传本人《2024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

## 2024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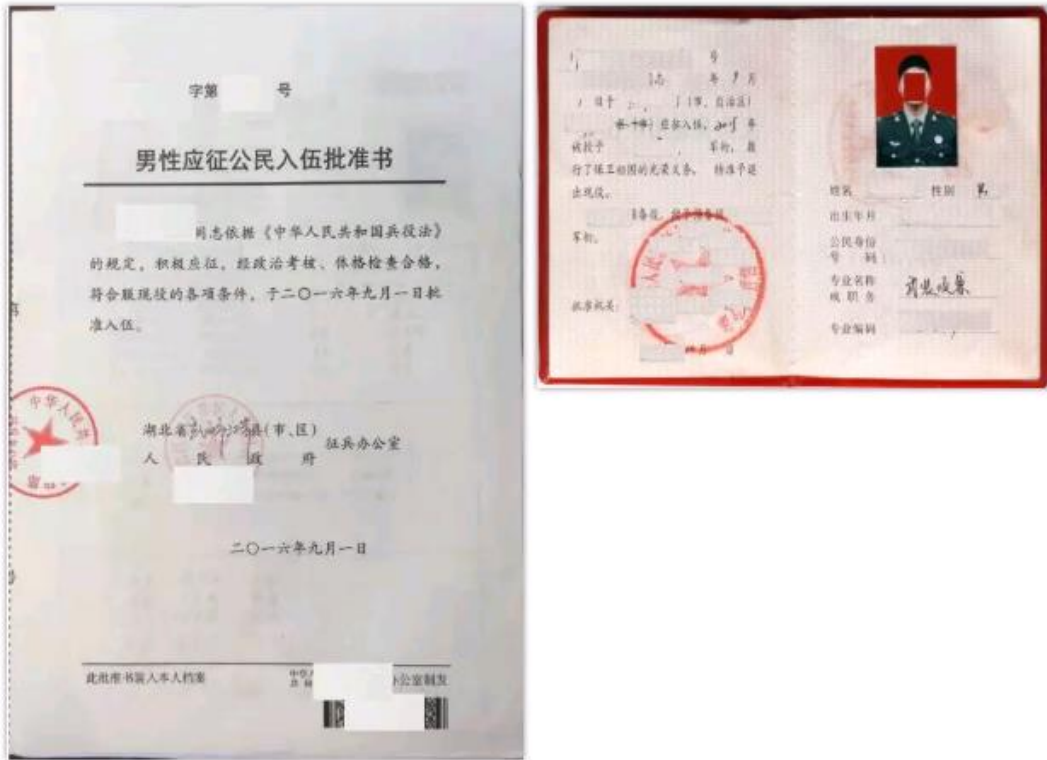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婚姻状况		
政治面貌			籍贯		
民族					
户口所在地详细地址					
人事档案所在单位(定向单位)及通信地址	单位				邮政编码
	地址				
现工作或学习单位				本人联系电话	
毕业学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最后学位	
				最后学历	
报考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研究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硕士研究生		
报考单位	华中科技大学		报考专业		
<p>1. 自愿报考本计划、签定定向协议书并严格遵守协议。</p> <p>2. 毕业后, 在职考生回本人原工作单位就业; 非在职考生回本人生源省份或内蒙古、广西、贵州、云南、西藏、青海、宁夏、新疆(含兵团)就业。硕士毕业至少服务5年(含5年, 其中内地西藏班、新疆班教师和管理人员为8年), 博士毕业至少服务8年(含8年)。</p> <p>3. 毕业后, 在职考生派遣回原工作单位, 非在职考生派遣回定向省份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或定向地区就业单位。由培养单位将考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和学生档案, 根据定向协议转回原工作单位或定向省份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p> <p>注: 考生若同意上述3项内容, 可在考生签字栏中签字, 经省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盖章后确认报考资格。</p>			<p>在职考生单位意见:</p> <p>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意见:</p>		
<p>考生签字: _____ 10月16日</p>			<p>(盖章)</p> <p>年月日</p>		

注: 1. 本表一式三份, 省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省招办、招生单位各留存一份;

2. 跨省跨地区应届毕业生可用传真方式与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进行资格确认。

4.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须上传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内页。入伍时间

在大学入学时间之前的，还应该提供参军入伍保留学籍或保留入学资格的证明。



5. 现役军人考生报考研究生考试须上传军人身份证件。

6. 网上报名期间显示学籍学历校验未通过的考生，须根据实际情况上传有关证明材料，具体情形如下：

(1) 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生须上传《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更新日期：2019年7月1日

姓名				 毕业照片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年10月			
院校				层次	本科	
院系				班级		
专业	土地资源管理			学号		
形式	普通全日制	入学时间	年09月01日	学制	4年	
类型	普通高等教育	学籍状态	毕业(毕业日期: 年06月30日)			
在线验证	 在线验证码		 微信扫一扫，使用小程序 1、扫码获取“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小程序扫一扫，在线验证 2、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	

(2) 自学考试届时可毕业本科生，须提供考籍所在地省级教育考试机构出具的自学考试成绩证明单；

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成绩证明单						
准考证	姓名	转出省份				
身份证号	生日	民族				
专业	层次	专科	专业类别	面向社会开考		
主考学校						
曾用准考证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考试成绩		考试时间		
		学分	分数	考试类型	考试时间	
00018	计算机应用基础	2	67	正常考试	2018-04-14	
00019	计算机应用基础(实践)	2	65	正常考试	2018-04-21	
00057	幼儿园组织与管理	5	79	正常考试	2019-04-14	
00390	学前教育科学教育	4	65	正常考试	2018-04-15	
00393	学前儿童语言教育	4	60	正常考试	2019-10-19	
00874	特殊儿童早期干预	5	77	正常考试	2018-10-20	
09277	教师职业道德与专业发展	6	68	正常考试	2018-04-15	
12339	幼儿教育基础	5	85	正常考试	2018-10-20	
12340	学前儿童发展	5	74	正常考试	2018-04-14	
12344	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	4	75	正常考试	2019-10-19	
12348	低幼儿童文学	4	73	正常考试	2019-10-20	
12349	幼儿教师实习指导	6	82	正常考试	2020-06-12	
12656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63	正常考试	2019-04-13	
30001	学前教育学	4	67	正常考试	2018-10-21	
30002	学前教育活动设计与组织	5	86	正常考试	2019-04-13	
30003	学前儿童游戏指导	5	68	正常考试	2018-10-21	
30006	学前儿童社会教育	4	73	正常考试	2019-04-14	







(3) 国家承认学历的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境外高校届时可毕业应届本科毕业生须上传就读高校出具的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证明；

(4) 往届毕业生须上传《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1 年以后的毕业生) 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1 年以前的毕业生) 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2019年2月23日

姓名					
性别					男
入学日期	月01日	毕(结)业日期	月30日		
学历类别	普通高等教育	层次	硕士研究生		
学校名称			学制		2 年
专业	测绘工程		学习形式		全日制
证书编号			毕(结)业		毕业
校(院)长姓名	李晓红				
在线验证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在线验证码</p> <hr style="width: 100px; margin: 0 auto;"/>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微信扫一扫，使用小程序 1. 扫码获取“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小程序扫一扫，在线验证 2. 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p> </div> </div>				



**7. 按报考点设置要求，须上传的有关证明材料，具体情形如下：**

户籍所在地为武汉市的往届毕业生须上传户口本上的户主页及个人页（集体户口仅提供个人单页）；户籍所在地不在武汉市的往届毕业生可提供武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居住证（正式卡片式证件或有效电子证件均可，不能是办理居住证的凭条或者记录）正反两面或上传近3个月（2023年8-10月）在武汉的社保缴费凭证（考生可登录湖北省政务服务网或使用鄂汇办APP，查询打印个人社保参保证明），且网上确认时未离职、社保未停缴。（只能提供7-9月在武汉社保缴费凭证的考生，可补充上传单位人事部门开具的在职工作证明，社保证明需带有武汉市社保局授权码，方便工作人员查询）。



### 武汉市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个人专用）

姓名		性别	女	社会保障号	
个人编号		当前人员类别	职工		
当前所在单位编号及名称		武汉	公司		
本地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缴费起止时间	201505-201810	201505-201810	201505-201810	201505-201810	201505-201810
缴费月实际数	34	34	33	33	33
基本养老保险近30个月本地参保缴费情况					
记录月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记录月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21 09	3	正常	201		正常
21 11	3	正常	201		正常
21 11	3	正常	201		正常
21 13	3	正常	201		正常
21 05	3	正常	201		正常
21 07	30	正常	201	3	正常
21 09	30	正常	201	3	正常
21 11	30	正常	201	3	正常
20 11	30	正常	201	3	正常
20 3	30	正常	201	3	正常
20 5	35	正常	201	3	正常
20 7	33	正常	201	9.6	正常
20 7	33	正常	201	9.6	正常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公民身份证号码；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外国人所在国家或地区代码、有效证件号码组成，具体详见《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6号）。

2、本证明打印时为证明地当前参保情况，仅供参考，由参保人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人自行负责。

3、本证明出具3个月内可在“武汉市社保信息查询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网址：[www.wh12333.gov.cn](http://www.wh12333.gov.cn)

授权码： YGXDP661



## 8. 其他证明材料

(1) 本科期间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的在校应届生，须上传《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并上传公安部门出具的身份信息变更证明或包含曾用名的户口本个人页；

(2) 毕业后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的考生，须上传《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并上传公安部门出具的身份信息变更证明或包含曾用名的户口本个人页；

(3) 毕业学校更名的考生，须上传《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1年以后的毕业生）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1年以前的毕业生）；

(4) 在读研究生报考须上传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考证明。

**特别提醒：**考生提交材料务必真实、有效，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录取的，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请考生务必认真核对本人网上填报的信息。填写毕业日期、毕业证书编号等信息时请认真仔细检查，确保与证件完全一致。学历审核未通过的考生，请尽早按系统提示，办理学历认证手续。根据要求，网报时间结束后任何考生信息不能修改。报名信息错误须在网上报名期间修改，确认时一律不作修改。

审核结果通过网上确认系统反馈，请考生及时登录确认系统查询审核结果！一般情况下在24小时内完成审核；遇提交材料考生人数过多或其他特殊情况将适当延时。

请考生及时关注确认系统中对审核结果的反馈提示。提示“审核通过”的考生，请认真准备参加考试。凡是提示“待补充”的考生请根据提示及时重新提交相关材料并等待审核。

**不符合我报考点条件的考生，请尽快重新选择符合条件的报考点，以免耽误考试！**

#### **四、其他注意事项**

1. 考生登录系统确认前应仔细阅读《2024年湖北省硕士研究生考试诚信应考承诺书》。通过本系统网上确认成功的考生，视为已签署承诺书。

2. 考生仅能确认一个有效的网上报名信息。考生需对本人的网报信息进行认真仔细地核对，并在规定时间提交相关材料完成网上确认。根据教育部文件规定，所有考生均应当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3. 根据教育部规定，往年研究生考试中作弊被停考，且还在停考期的考生今年不允许报考。违反此规定的考生，报名和网上确认无效。

4. 如有疑问，请与我报考点联系。办公室电话：027-87541746；确认期间专线：18271831605、18271831635

#### **五、考试须知**

1. 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均在标准化考场进行，考生须凭身份证刷证入场，未携带身份证的考生一律不能入场考试。

2. 考场配备有视频监控、金属探测仪、无线信号干扰器等设备，考场统一配备计时钟，考生不得携带计时用具。请考生确认时注意阅知相关规定，提前做好准备，以免影响考试。

3. 考试前 10 天左右，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陆研招网下载打印准考证。考生须使用 A4 纸打印《准考证》，《准考证》正反面在使用期间均不得涂改。

重要提示：考生准考证是成绩查询、复试、录取的重要凭证，请注意及时下载保存电子文档，12 月 25 日教育部网报系统关闭后即无法下载或打印。

因本报考点有武昌、汉口两个校区，相距遥远，请考生务必在下载打印准考证后仔细核对清楚具体考试地点和考试楼栋，并在考前确认具体位置。

4. 请认真阅读准考证上的考试信息及考生须知，考试信息如有误应立即与报考单位的研招办联系，以免影响考试。

5. 考试时间：2023 年 12 月 23 日—24 日，超过 3 小时或有使用画板等特殊要求的考试科目在 12 月 25 日进行。

6. 选择我报考点的考生可于 12 月 22 日下午通过我校研招网查询有关考场安排，以获知具体考试楼栋等信息，但不得进入考试楼栋及考室。

7. 诚信报名，诚信考试。考前应仔细阅读诚信应考承诺书和《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根据教育部规定，本次考试中作弊的考生，将视不同情节给予暂停参加各种国家教育考试 1 至 3 年的处罚。在校生参与作弊的，

由其所在学校按有关规定给予处分，直至开除学籍；在职人员参与作弊的，将通知其所在单位，由其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党纪或政纪处分。考试作弊涉嫌违法，如有违犯，交由司法机关按刑法修正案（九）第 284 条进行处理。（刑法修正案（九）第 284 条“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第一款规定的考试的，处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特此公告！

华中科技大学报考点

2023 年 10 月 27 日